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986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2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0

募 集 资 金 存 放 与 使 用 情 况 鉴 证 报 告

大华核字[2023]009861 号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云钛业）《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惠云钛业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惠云钛业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惠云钛业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惠云钛业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惠云钛业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惠云钛业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惠云钛业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刘明学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包婕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42 号）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64 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14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64,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9,604,245.28 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24,395,754.72 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14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53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38,523,280.11 元，其中：本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65,334,900.00 元；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 80,778,496.91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92,409,883.2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5,656,293.71 元（含募集资金余额 85,872,474.61 元、募集资金专户扣除手续费后的存款利息收入净额 9,783,819.10 元）。

(二)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29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公开发行 49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9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1,588,780.39 元，募集资金净额 478,411,219.61 元。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81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88,299,538.34 元，其中：公

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15,429,034.18 元；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 72,870,504.16 元（含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00.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90,491,621.50 元（含募集资金余额 290,111,681.27 元、募集资金专户扣除手续费后的存款利息收入净额 266,732.68 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113,207.55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一）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安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硫支行开设 3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分别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安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硫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募集账户金额 20%的，商业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安支行	44-663001040016129	145,115,800.00	23,920,600.58	活期及对公 双利丰存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支行	9550880075562600775	128,080,000.00	55,227,641.35	协定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硫支行	44050182864200000370	65,046,200.00	16,508,051.78	活期存款
合 计		338,242,000.00	95,656,293.71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已扣发行费用）	324,395,754.72
加：利息收入净额（利息收入-手续费）	9,783,819.10
减：项目累计投入	238,523,280.1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95,656,293.71

（二）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安支行开设 2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637556146	277,000,000.00	147,544,465.47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安支行	44663001040020550	203,672,000.00	142,947,156.03	协定存款
合 计	---	480,672,000.00	290,491,621.50	---

注：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资金 480,672,000.00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 478,411,219.61 元存在差额，差异为尚未扣除的发行费用 2,260,780.39 元（不含税）。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已扣发行费用）	478,411,219.61
加：利息收入净额（利息收入-手续费）	266,732.68
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113,207.55
减：项目累计投入	140,299,538.34
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90,491,621.50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2020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包括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背书等方式）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2022 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45,380,692.96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累计金额为 70,967,049.61 元（不含 2020 年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中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金额）。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投资理财品种或通过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均以活期、协定存款或对公双利丰存款的形式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云安支行	双利丰	定期存款	23,317,931.88	2022-12-19 至无固定期限	1.7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支行	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55,227,641.35	无固定期限	留存金额 100 万元，留存金额利率 0.25%，协定存款利率 2.5%
合 计			78,545,573.23		

(二) 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

2022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票据支付可转债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包括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背书等方式）等票据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2022 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2,745,797.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累计金额为 2,745,797.00 元（不含 2022 年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中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金额）。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新增自有资金额度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和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额度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投资理财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第

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均以活期或协定存款的形式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云浮云安支行	协定存款	协定存款	142,947,156.03	无固定期限	活期利率 0.25%，协定利 率 1.55%
合 计			142,947,156.03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4,395,754.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409,883.2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523,280.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8 万吨/年塑料级金红石型钛白粉后处理改 扩建项目	否	145,115,800.00	145,115,800.00	34,297,298.59	123,535,607.76	85.13	2023 年 12 月	8,528,964.74	不适用	否
循环经济技术改造项目	否	90,650,000.00	90,650,000.00	37,505,124.16	58,527,189.82	64.56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7,430,000.00	37,430,000.00	18,951,298.55	20,351,024.57	54.37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51,200,000.00	51,199,954.72	1,656,161.90	36,109,457.96	70.53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4,395,800.00	324,395,754.72	92,409,883.20	238,523,280.11	73.53		8,528,964.74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8 万吨/年塑料级金红石型钛白粉后处理改扩建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其中一期工程（后处理产能约 3 万吨）已于 2022 年 1 月完成验收手续并正式投产，二期工程受外部环境等因素影响，导致土建及部分项目实施环节进度滞后，项目建设需要进行适度延期。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于公司多个建设项目是在原有的场地上改建扩建，需进行整体规划设计并涉及部分场地的拆迁、搬迁，导致项目施工周期有所延缓。 信息化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为在广州设立运营中心并以此为载体进行生产管理信息化、市场营销信息化、信息安全管理以及 ERP、CRM、OA 等信息化系统的建设与升级。信息化项目采取分步实施建设，截止目前，尚有部分项目仍在设计调试中，尚未全部建设完成。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 IPO 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实施上述三个 IPO 募投项目，并将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2 年 12 月末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末。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用募集资金 65,334,9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出具了大华核字[2020]007648 号《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本公司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存放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第二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2022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编制单位：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8,411,219.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299,538.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299,538.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50KT/年改 80KT/年硫酸法金红石钛白粉初品技改工程	否	277,000,000.00	277,000,000.00	129,556,646.22	129,556,646.22	46.7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0 万吨/年钛白稀酸浓缩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570,956.15	570,956.15	0.5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一体化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否	47,411,219.61	47,411,219.61	10171935.97	10,171,935.97	21.4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8,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78,411,219.61	478,411,219.61	188,299,538.34	188,299,538.34	39.36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 116,612,826.63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14653 号《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本公司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新增自有资金额度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和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额度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存放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第二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本年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